

【发布单位】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布文号】 -----
【发布日期】 2008-05-19
【生效日期】 2008-05-19
【失效日期】 -----
【所属类别】 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年第13号

关于人工心肺机鼓泡式氧合器、人工心肺机热交换器产品强制性认证执行新版标准的公告

人工心肺机鼓泡式氧合器、人工心肺机热交换器产品强制性认证中所适用的新版标准YY0604-2007《心血管植入物及人工器官血气交换器（氧合器）》已于2007年1月31日发布，并于2008年2月1日起开始实施。为了保证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的有效实施，依据《关于标准修订时强制性产品认证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认科联[2005]18号）的有关规定，现将人工心肺机鼓泡式氧合器、人工心肺机热交换器产品强制性认证执行新版标准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各有关单位遵照执行。

一、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各有关指定认证机构、实验室必须采用新版标准实施认证、检测工作。

二、已按旧版标准获证的产品，旧版标准认证证书持有人应于下一次跟踪检查之前，向指定认证机构申请换发新版标准认证证书，并由指定认证机构和实验室进行差异项目的确认和检测，合格后由认证机构换发新版标准认证证书。证书转换工作应于2009年1月31日前完成，自2009年2月1日起，未取得新版标准认证证书的，认证机构应注销其旧版标准认证证书。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九日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请以正式文件为准。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广告报价](#) | [诚聘英才](#) | [法律公告](#)

京ICP备05029464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09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